

中共泰州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开展泰州市教育系统 敬业奉献先进个人（团队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、泰州医药高新区党工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，各高校、技工类院校、市直各学校（含幼儿园）：

为进一步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，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，同时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清理优化创建示范和评比表彰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经研究，将“春蚕奖”调整为“教育系统敬业奉献先进个人（团队）”。现就推荐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推荐范围

全市各高校、技工类院校、中小学（含职业中学、幼儿园、特殊教育机构）及教科研机构的个人和团队。

二、推荐名额

各市（区）最多可申报2名（个）；各高校、技工类院校、市直各学校（含幼儿园）最多可申报1名（个），根据名额分配情况，择优推荐参加市级推荐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广泛宣传发动，坚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、公开透明、注重实绩的原则。坚持向中青年教师、艰苦岗位和基层一线教师倾斜，深入挖掘身边的先进典型。充分发挥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，严格执行推荐申报认定的程序要求，通过公开述职、民主测评等形式，对推荐人选多维度征求意见，确保推荐人选条件过硬。

各地各单位于8月8日前（市直单位8月5日前），将《推荐表》（见附件1、2）、佐证材料、公示情况说明等，报送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联系人：曹荣，联系电话：86999894。

- 附件：1.泰州市教育系统敬业奉献先进个人推荐表
2.泰州市教育系统敬业奉献先进团队推荐表

中共泰州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7月25日



附件 1

泰州市教育系统敬业奉献先进个人推荐表

填报时间:

姓名		性别		1 寸 彩色 电子 照片
工作单位		政治面貌		
联系电话		职务/职称		
身份证号码				
推荐 认定 理由	重点填写师德表现、教育教学质量、教科研成果等方面的内容（1000 字以内）。			

民主测评						
参与测评人员类型及人数			同意 推荐 人数	反对 推荐 人数	弃权 人数	同 意 推 荐 率
所在 单位 意见	年 月 日		组织 部门 意见	年 月 日		
纪检 部门 意见	年 月 日		公安 部门 意见	年 月 日		
县级 教育 工作 领导 小组 意见	年 月 日		市级 教育 工作 领导 小组 意见	年 月 日		
备注						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。

附件 2

泰州市教育系统敬业奉献先进团队推荐表

填报时间:

团队名称	
团队核心成员姓名 (最多 5 人)	
工作单位	
联系人电话	
推荐 认定 理由	重点填写师德表现、教育教学质量、教科研成果等方面的内容(1000 字以内)

民主测评						
参与测评人员类型及人数			同意 推荐 人数	反对 推荐 人数	弃权 人数	同 意 推荐率
所在 单位 意见	年 月 日		组织 部门 意见	年 月 日		
纪检 部门 意见	年 月 日		公安 部门 意见	年 月 日		
县级 教育 工作 领导 小组 意见	年 月 日		市级 教育 工作 领导 小组 意见	年 月 日		
备注						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。